

# 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

宛中医药字〔2023〕35号

签发人：张玉清

办理结果：A类

## 对市七届政协一次会议第71277-4号 提案的答复

袁海宏代表：

您在市七届政协一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充分挖掘保护民间老中医、发扬光大中医药事业的提案”已收悉。现结合我局职能，答复如下：

中医药事业是我国医药卫生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民间中医是中医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重要载体，民间中医在治疗某些疑难杂病方面有独特优势。您提出的问题我局采取以下措施：

**一、关于成立中医继承和发展委员会（下称中医委），使中医独立管理中医**

市、县两级均成立中医药发展工作委员会。全部县区成立中医药发展局，部分县（市、区）增设中医药发展服务中心；新组建张仲景博物院和张仲景研究院。全市进一步提升中医药战略地

位，南阳市委、市政府聘请中国工程院院士张伯礼担任南阳中医药发展战略顾问、张仲景国医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和张仲景实验室战略咨询委员会主任。

## **二、关于进一步拓宽民间中医药人员合法从医渠道**

按照《中医药法》规定，河南省于2018年出台《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中医医术确有专长和师承人员可以通过考核获得医师资格并注册。我局及时将相关政策在局网站进行公示，并通过各种途径加强宣传，鼓励和引导民间老中医本人、子女或亲属，通过参加由省中医药主管部门组织的“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取得中医医师相关资格。目前全市400余名无中医学历人员通过师承和确有专长考核方式，依法通过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并注册执业；121人通过全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考核取得执业资质。

## **三、关于开展中医药古籍、文献收集和整理**

依托张仲景博物院开展仲景学术文献和古籍整理研究工作，理清仲景典籍资源现状，推动中医药古籍数字化挖掘，打造中医药古籍数字化服务应用产品。全面开展中医药古籍文物定级、建档、备案工作，加大濒危珍贵古籍保护修复力度，提升中医药古籍保护及利用能力，征集5000件以上中医药古籍文物。

## **四、关于加快发展中医药教育**

以复建张仲景国医大学为标志，全面加强我市中医药院校、专业建设。形成完整的本科、大专、中专中医药教育体系。

## **五、关于通过国家、省、市各级平台做好中医师承工作**

获评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指导老师10人次；建

成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 10 处；培养“河南省中医药拔尖人才”4 人；“河南省中医药学科青苗人才”44 人。

## **六、关于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健全市县乡村四级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强中医医疗机构及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人才配备，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建设全覆盖，通过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所有村卫生所（室）能提供中医药服务。

## **七、关于加大民族民间用药经验的发掘整理**

我局今年四月份印发了《南阳市仲景经方暨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方案》，经多轮专家座谈会论证，遴选出 70 种中医药适宜技术，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仲景经方暨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工作，以创新人才培育模式为切入点，进一步弘扬仲景学说，擦亮仲景品牌，增强基层中医药实用型人才仲景经方及中医适宜技术的运用能力，提高服务水平。

## **八、关于发展现代中药产业**

落实《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现代中药产业发展暂行奖励办法的通知》（宛政办〔2021〕6 号），实施中药企业创新工程。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建设现代中药创新、产业化发展集聚地，培育发展中医药特色产业集群。到 2025 年，力争进入全国中药制药企业 50 强 2 家，年产值达 20 亿元中药企业 2 家，全市中药产业年产值达 600 亿元。

## **九、关于提升宛药品质**

以中药材优势县（市、区）为基础，着力打造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宛药”品牌。以质量和需求为导向，推进“八大宛药”

等道地药材科学化、规模化、规范化种植，将中药材种植纳入经济作物种植政策补助范围。落实《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艾产业发展规划(2019-2023年)的通知》(宛政办〔2019〕46号)，提升艾产品档次和高科技含量，实施艾产业高质量发展倍增计划，保持艾产业市场全国第一规模，打响“南阳艾”品牌，打造“世界艾乡”。到2025年，全市艾产业年产值达300亿元左右。

衷心感谢您的宝贵意见，希望今后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南阳中医药工作的发展。

承办人：张小静

联系电话：18037716796

邮政编码：473000



---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1份），中共宛城区委员会、宛城区人民政府、宛城区政协（各1份）。

---

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办公室

2023年7月8日印发

---